

請求准就殘刑繳納罰金聲請表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 股別：

聲 姓	請 人 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職業
住 址				電 話	備考

聲 請 事 項

一、受刑人 (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)

前因 年度 字第 號 案件，經判處

罰金 銀元 元，折合新臺幣 元，因無力繳納，並經

貴署 年 月 日 年度 字第 號指揮書發監執行在案。

二、茲經籌款新臺幣 元正，請准就殘刑繳納罰金

，以利提前出獄。

三、聲請人為受刑人：☐配偶 ☐法定代理人 ☐家屬

此 致

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

聲請人 (簽名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註記：本表免費供應，僅供對管轄檢察署聲請之用。